

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
健康與休閒管理科圖書儀器設備委員會設置要點

100年03月24日科務會議通過訂定
102年07月01日科務會議通過修正
104年03月03日科務會議通過修正
104年03月17日校長核定發布
109年08月11日科務會議通過修正
109年08月25日校長核定發布

- 一、 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健康與休閒管理科(以下簡稱本科)為健全圖書、儀器、設備規劃之完整性，增進圖儀設備使用效能及經費使用之效能，設置健康與休閒管理科圖書儀器設備委員會(以下簡稱本會)，並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 下列事項由本會定之：
 - (一) 圖書儀器設備使用需求之評估。
 - (二) 擬定本科圖書儀器設備經費預算之編列。
 - (三) 規劃本科圖書儀器設備申購案之審核。
 - (四) 規劃本科專業教室經費之提撥、管理及維護之研討。
 - (五) 其他有關圖書儀器設備規劃事項。
- 三、 本會置委員五人，任期一年，由下列方式組成之：
 - (一) 科主任為當然委員並擔任召集人。
 - (二) 選任本科專任教師為委員四名。
- 四、 本會設召集人、副召集人各一名，召集人由科主任擔任，副召集人由科主任指派。
- 五、 本會每學期召開會議一次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。
- 六、 本會開會時，由召集人擔任主席，召集人不能出席時由副召集人擔任之。
- 七、 本會須有全體委員二分之一(含)以上出席，方得開會。決議事項須由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始可通過。
- 八、 本會開會時，得視需要邀請有關人員列席。
- 九、 本要點經科務會議通過，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